

收	日期 112 年 12 月 13 日
文	文號市遊客字第 524 號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公共運輸處 函

地址：110210 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300號4樓

承辦人：詹于沛

電話：02-27274168轉8512

傳真：02-27591809

電子信箱：gt2102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台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運般字第112308225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民眾反映遊覽車占用公車停靠區上下客一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市陳情系統案件112年12月4日案件編號W10-1121205-00021辦理。
- 二、民眾多次反映遊覽車占用公車公車站位「漢口中華路口」站停車上下客，查周邊已設置6處大客車臨停區，分別為「漢口街2段1號」、「漢口街2段54號」、「中華路1段66號前」及「中華路1段150號前」，惠請貴會轉知會員暨所屬駕駛人勿占用公車停靠區，應於大客車臨停區上下客，以免受罰。

正本：台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

擬掛網周知